

波澜壮阔的延安历史画卷

——《延安之古今》序

樊高林

真,好学上进、谦和儒雅,给我留下了很深的印象。近年来,又因为共同的爱好,经常在一起研习书画,言谈中得知,他一直坚持研究挖掘延安古代历史文化,完成了《延安之古今》一书的写作,并邀我写序。我赏读书稿后,欣然应允。

宋双印同志以一个延安人的使命感和责任担当,把延安从古到今历史发展进程中的重大事件和重要人物,系统地整理出来,让我非常震惊。他利用工作之余,默默无闻搜集史料,潜心研究30余年,写完洋洋60万字的《延安之古今》,实属不易,精神可嘉。此书遵循历史发展脉络,以史实为依据,以章回体纪实为形式,别具一格,融史料性、文学性、趣味性于一体,堪称通俗的“延安史话”,可喜可贺。

延安是国务院1982年公布的全国首批24个历史文化名城之一。这一殊荣,不仅是因为党中央在延安光辉灿烂的红色十三年,而且是基于延安古代对中华

文明的历史贡献。延安犹如一幅波澜壮阔的历史画卷,五千年沧桑是其厚重的底色,红色延安十三年则是特色。特色依托底色,才能相得益彰、展现辉煌。中华民族自强不息、不畏艰险、百折不挠、艰苦拼搏的精神,好比黄帝陵那棵根深叶茂的黄帝手植柏。延安精神则是这棵五千年巨柏上的一个分枝。令世人瞩目的是,这一分枝抗击暴风骤雨,战胜霜雪雷电,改变了我们中华民族的苦难命运,在特定的历史时间升华了共产党人的初心信仰和精神境界,从而揭开了中华民族历史新的篇章,使新中国从延安走来。

一百多年前,英国基督教传教士史密斯,在延安期间所著的《辛亥革命前后的延安——一个传教士眼中的延安》一书的前言中写道:“我要讲述的仅是延安府的故事,但我相信,它可以帮我们清楚了解许多地地道道的中国的事情……我的调查工作渐渐让我产生了一种近似敬畏的谦卑。我们生活在一个有着永恒过去的地方(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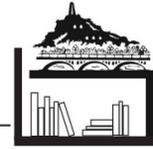
安),中华文明进程中几乎所有重大事件都与这个地方的密切相关,有些甚至具有世界性的意义。对这个地方的了解越多,敬畏也与日俱增。”一个外国传教士,以其独到的视角,客观、公允地揭示了延安文化与中华文明的重大关系,肯定了延安对中华民族所作的重大贡献,这是难能可贵的。辛亥革命24年后,中国工农红军到达陕北,随后延安成为中国革命的中心,中国共产党在这里领导全国军民,取得了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的伟大胜利。历史雄辩地证明了史密斯当年的预言和论断的远见卓识。

也正因为这样,世人一提到延安,往往只知道延安是中国革命的圣地、“延安精神”的发祥地,而忽略了延安厚重的五千年历史文化。这一点即使是延安的年轻一代也知之甚少。宋双印的《延安之古今》,从某种意义上讲,正是为我们展现了一幅延安沧桑变迁的历史画卷,全方位、多层次地讲述了延安从历史深处走来的鲜活故事,而这又是一种雅俗共赏、人们喜闻乐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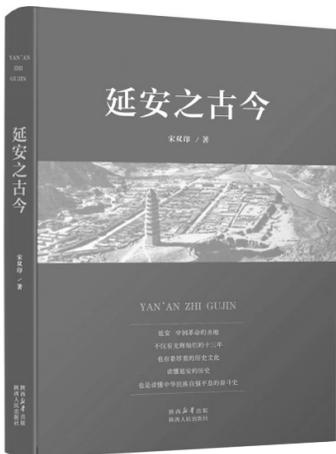
的编年史章回体叙事式完成的,令人耳目一新。

文化是一个国家、一个民族的灵魂。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强调要坚持“四个自信”,文化自信是最根本的自信。《延安之古今》正是践行文化自信的可喜收获。清人龚自珍曾言:“欲知大道,必先为史。”鉴古知今,学史明智。提高国人的人文素养,摒弃历史虚无主义,用历史经验启迪智慧,砥砺品格,汲取力量,是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必由之路。

愿此书能为世人更加全面深入了解延安,提供有益帮助。希望更多的学者和仁人志士,能够致力于延安历史文化的挖掘研究,使延安的历史文化、红色文化彰显更加绚丽的风采。延安人能通过阅读此书,进一步增强作为延安人的自豪感、光荣感,从而激发继往开来、艰苦奋斗的工作热情,继承和弘扬延安优秀传统文化,为建设美丽延安、幸福延安、文化延安作出更大贡献。



书香延安



30多年前,我在延安行署办公室工作期间与宋双印同志相识。他工作认

已把异乡当故地

——读高宝军散文集《藏西笔记》

朱娅遥

2013年6月17日,时任延安市委副秘书长的高宝军,赴任西藏自治区阿里地区普兰县县委书记。从离开家乡的那一天起,这位地地道道的陕北人与西藏的缘分便开始了。

作为援藏干部的高宝军在工作之余笔耕不辍,曾在《人民日报》等报刊发表多篇散文、随笔,还出版了散文集《藏西笔记》(半亩闲田)等。2017年《藏西笔记》散文集由作家出版社出版,全书共有六辑59篇。除此之外,这本散文集开头有《阿里赋》和《普兰赋》为代序,结尾有《梦在普兰》为代后记。在《藏西笔记》中,作者既表达了他作为援藏干部的使命与担当,也书写了对家乡陕北高原的深深眷恋。

“年入户千余家之多,岁行车五万里之距;传上情于家喻户晓,解下情乎一动一静。闲来细忖,顿省一理:近山者知鸟,邻水者识鱼。”千里援藏的工作经历,雪域高原的生活体验,是高宝军写作《藏西笔记》的宝贵资源,某种意义上说,《藏西笔记》就是他工作与生活的记录簿。他用脚步丈量这片土地,用行动和真诚走近藏民心中,将普兰县的风土人情、历史文化、自然风光等

等,全都详细而深情地记录下来。在这本书中,高宝军以文学的形式“发现”西藏,“拉拉杂杂说这么多,其实就是想把我工作了三年、生活了三年的普兰介绍给大家,让大家知道普兰是一个什么地方,看普兰人怎么生活,听普兰人有什么故事,探究他们如何感知自己和这个世界。”区别于大多写西藏美景的散文,高宝军的散文多了些人文关怀,诠释了共产党员的赤子之心。

“沧海可填山可移,男儿志气当如斯”,作为援藏干部的高宝军因使命而开拓,因责任而担当。面对闭塞的藏西地区,他俯下身,想群众所想,急群众所急,用心用情做好工作,经常下乡调研、入户走访,了解民情风俗、体察群众疾苦。当他听说央庆拉姆和乌金多吉跨国婚姻故事后,为了弄清楚两人跨家庭的组建过程,高宝军几经周折亲自走访拉姆,在了解到她生活的窘境后,将兜里仅剩的钱都给了她。正是这样一桩桩细致入微的小事,让高宝军与普兰百姓结下了深厚的情谊。面对当地落后的教育现状,高宝军深知,只有知识才能改变命运,他提出:“要把教育工作搞上去,还必须出几身汗,掉几层皮,下大决心去从长计议。”在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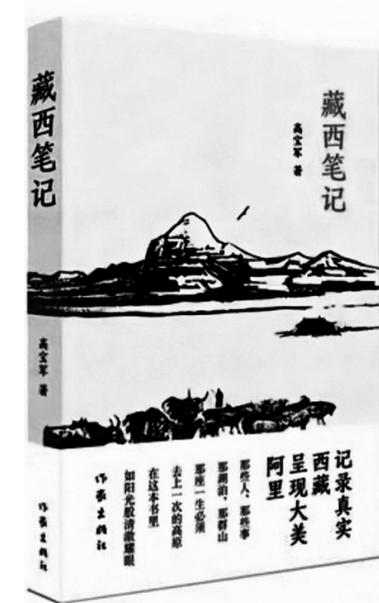
与普兰全县干部群众多年的努力下,普兰县面貌发生了巨大变化。他在《普兰赋》里这样写道:“今日之普兰,环保县、文明县、平安县,殊誉满疆边;明日之普兰,大跨越、大发展、大和谐,明珠嵌高原!”这字里行间,都饱含着一位援藏干部对普兰如今变化的由衷欣喜、对普兰未来发展的热切展望。

一方水土养一方人,生活在特定地域的散文作家必然受到地域文化的熏染与陶冶。陕北高原是高宝军精神生命的生成之地,面朝黄土背朝天的日子养成了他乐观豁达、坚韧不屈的精神特质。从陕北高原走到遥远的藏西高原,高宝军魂牵梦萦,每每梦到的都是陕北的黄土,牵肠挂肚、朝思暮想的是远在千里的家人。《藏西笔记》中无论是对西藏风情的诗意呈现,还是对西藏工作的详尽记录,字里行间流露出浓浓的乡愁。来到西藏,高宝军曾称自己为“旁观者”。他称:“为了更好地了解普兰,我总是把它与故乡陕北对照而观。在这种对照中,普兰变得熟悉和亲切起来。”这种对照而观,使高宝军的散文呈现出藏西文化与黄土文化冲突与交融的种种痕迹。同时,地域文化的差异也赋予了作品更多的深层意蕴,让作品生发出

独特的“陌生性”审美体验。如高宝军写西藏的冈仁波齐神山时看到的东西就比一般信众要多,他感觉到的是最新鲜的东西。面对藏族同胞“天葬”的习俗,他感慨的是人生的无常;面对用身体丈量土地、磕头转山的信徒们,他体会的是信仰的神圣。高宝军用自己独特的视角,不仅带领读者感受了西藏的大美景观和人文内涵,也给予了读者更深刻的阅读享受。

最是黄昏牵人心。黄昏映照下的普兰,“暮归的牛羊把村巷塞得满满当当,农牧民门口传来母亲呼唤小孩的声音,这情景和家乡陕北的黄昏一模一样。”面对似曾相识的景色,高宝军说:“只觉得有点落寞,有点寂寥,有点怅然,甚至还有点委屈。”但他想到与自己并肩作战的干部和官兵时,责任心和成就感便暂时盖住了乡愁,又重新站起身来,顶着寒风与黑暗,投入到忘我的工作中去了……

高宝军说:“由陕西到阿里,由援藏到调藏,我一点也没有感到后悔。这倒不是因为个人的境界有多高,而是阿里这片高天厚土感召,让我懂得什么样的人生最美丽,什么样的生活有意义。在这里,我没有觉得



苦,也没有觉得累,更没有觉得远,尽管也偶有‘每逢佳节倍思亲’的触景生情,但更多的是已把异乡当故地的深度融入!”

是的,高宝军这位陕北汉子正是缘于对西藏的热爱,把心彻底交给了雪域高原。我们自然也有理由深信,在今后的西藏岁月里,他会写出更多视角独特的佳作美文来。



时光

盼雨

平凡

时近两个月都没落雨了,田野干涸得像块石头,庄稼苗黄了,瓜菜秧干了,苹果树叶卷了筒儿,经过长时间的干旱,村里人先是虔诚地盼雨,后是忍耐,再到诅咒,再后来变得沉默,陕北干旱少雨,谁会想到今年比往年都干旱?

也许是老天爷不在意这个小村子,百十户人家就像散落在黄河边畔上的一块块土疙瘩,黄河像一条带子,把它们牢牢拴在这四面吹风的山梁上。面对这样的环境,村里人一辈辈熬过来了,他们一生都蜗居于此打发着匆促的日子。

每年先是始料不及的倒春寒,霜露把一树树的繁花絮杀得寥寥无几。三月,各地的风聚集在这里,拧成一股股旋旋风,使出吃奶的劲,横扫着这里的人、庄稼和树木。尘土飞扬,遮天蔽日,远处灰蒙蒙一片,看不清山峦。最熬煎的就是五黄六月天,庄稼苗和果树就像嗷嗷待哺的婴儿一样不能断了奶水,有场透雨是庄稼人最期盼的事。当西北角冒起一团黑疙瘩,并伴随着阵阵雷声,人心里开始期盼,眨眼间,乌云涌到头顶,一声炸雷,风就拼命撼摇着树木,村里孩子们断断续续欢呼着:

风来了,雨来了
老婆子背着鼓来了

媳妇儿担着水来了
……

这是一场骤雨,却又是一场防不胜防的浩劫,雨水中夹杂着冰雹“噼里啪啦”地砸了下来,于是,东家一边怨骂一边急着喊叫躲藏在草窝里夹着尾巴的狗,西家盆子、菜刀摔出门外,落在满是树叶和雨水搅和在一起的院落里……

雨后,大家伙心里又是一种失意,惆怅过后也就淡然了,他们每天扛着不同的工具,去到田地里,忙着永远忙不完的农活。在村里,人们把自个种好的果树和庄稼看作最重要的事情,外面世界对他们来说似乎都是八竿子打不着的。政府扶持种植果树,搭建防雹网,这是给大伙办了好事。村民一年的收入靠秋季收获的苹果和粮食,如果歉收了,那是几年都难补上的窟窿眼。

在广场的老槐树下,大家伙难得凑在一起,人堆里有村东头的老六,村西边的顺祥,这两人是村里的能人,果树种得最多,有人说这几年他卖苹果钱差不多堆了有尺把高,钱多了就吝啬。其实蛇粗窟窿大,他的娃处了对象,人家要房要车,顺祥老汉为这事寝食难安,村里来了卖菜的,别人买这买那,顺祥就蹲在一边装作若无其事,眼角却在细窥,待人都买好走后,他才紧赶两步,猫腰捡拾地上的白菜叶子,谎称捡回去喂鸡,他家哪来的鸡?菜拿回去用水洗了腌着盐嚼着,心里一个劲地连声叫爽。今年老汉招呼过来十几个婆姨套袋半个月,花了三万工钱,几十万袋子的果树急需需水浇灌,可惜天公不作美,顺祥抬头望了望灰不溜秋的天空,从口袋里摸出老疙瘩手机,查看了下一周天气预报,又装回口袋里,唉!这天旱了,气象预报也不准确,不过久旱逢甘露,下雨的日子说不定就快了!心里这样想着,便又迈起步子不由自主地往田间走去……

归乡

薛静



2024年的夏天,炽热的阳光仿佛要将大地烤化。车辆缓缓行驶在回乡的小道上,村庄里的狗趴在路旁,伸着长长的舌头,无精打采地喘着粗气,似乎在无奈地说:“这狗天气,要把我变成热狗吗?”我的思绪也随着这热浪飘飞着。

恰逢周末,我决定带着两个女儿回乡探望父母。经历了四个小时的车程,我回到了那熟悉又陌生的家门口。熟悉是因为它依旧保持着老样子,似乎时间在这里停滞;陌生是因为自春节后,已有半年的时间未曾归来。一把生了锈的铁锁紧紧地挂在简易的铁大门上,

我的目光不由探向院内,院子里看似凌乱却又乱中有序,只是那扇紧闭的门,与春节离开时的情景形成了鲜明的对比,让我陷入了深深的沉思之中。我轻轻打开车门,唤醒了疲惫的孩子们。小女儿揉着惺忪的睡眼,奶声奶气地问:“爸爸,到奶奶家了吗?”我顺口回答道:“到了,现在是农忙时节,爷爷奶奶可能去果园干活了。”此时,我的心里有些忐忑,不知道一会儿见到父母会是怎样的场景。我从车后搬出推车,小心翼翼地把孩子放上去,然后与大女儿一同朝着果园的方向走去,去寻找许久未见的父

母。路上寂静得不见一人,路过村里那曾经波光粼粼的池塘时,发现早已干涸,池塘周边再无往日充满生机的景象。那些曾经繁花锦簇的花园也已荒芜,给人一种深深的衰败之感。半小时后,我们终于来到了果园。透过果树繁密的枝叶空隙,我看到了父亲的身影,终于,我看到了铁梯上站着父亲,他的脖子上挂着一个小小的布包和一条已经泛黄的白色毛巾,本就不灵活的腿脚吃力地在铁梯上蹒跚着,一会儿上一会儿下,而母亲则跪在地上,仰着头,正艰难地给落在地里苹果套袋。那一刻,我的眼眶湿润了。

“爸爸,爷爷奶奶在那儿!”大女儿兴奋地跑向父母,我抱着小女儿穿梭在父母用汗水浇灌的果树之间,慢慢地走到了他们身边。父亲和母亲用那充满慈爱和宠溺的眼神看着两个孙女,却因满身的尘土,想抱孩子又怕弄脏孩子的衣服。于是,两个女儿不管不顾地扑上前抱住了父母。此刻的父母,脸上露出了欣慰的笑容。父亲从树上拿下他们平日里的简易“餐桌”,把两个破旧的化肥袋子铺在地上,让两个女儿坐上面,他说:“怎么回家不提前打招呼?这么热的天还把孩子领到地里来?孩子脚还受着伤不知道吗?把孩子晒伤了怎么办?”我笑着没出声,母

亲则从饭袋里拿出两个凉透的馒头,还有两包方便面,这便是他们丰盛的午餐。

我静静地端详着父亲,这一瞬间,似乎看到了父亲从未示人的另一面。那饱经沧桑的脸上,皱纹如纵横交错的山川沟壑,深邃而又醒目,满脸的汗水与泥土混合在一起,顺着一道道深深的皱纹缓缓流淌而下,每一道皱纹都似乎在诉说着岁月的故事和生活的艰辛。母亲的满头白发在阳光下显得格外刺眼,苍老的模样让人心疼,肿胀的脚填满了整个鞋子,仿佛承载着无尽的劳累。我静静地听着孩子与父母聊天,手中紧紧地握着果袋,不住地颤抖着,强忍着眼泪,努力不让她落下。

这便是我的故乡,我的父母,他们在岁月的长河中默默坚守着那片土地,坚守着那份深沉的爱与责任。看着眼前的父母和这片熟悉的土地,我不禁感慨万千:我们总是在忙碌的生活中追逐着目标和梦想,却常常忽略了生命中最珍贵的东西——亲情和故乡的根。父母用他们的一生为我们遮风挡雨,付出了无尽的辛劳,而我们又给予了他们多少陪伴和关爱呢?故乡的每一寸土地都承载着我们的回忆和情感,它见证了我们的成长,也让我们在漂泊的岁月里有了心灵的寄托。